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年度校園修復式正義教師研習-南區

實施計畫

壹、目的：為推展校園修復式正義之精神與實踐及輔導機制流程介紹，運用對話與協商機制處理校園衝突事件，共同營造「凡事有商量、復合有方法」的友善校園文化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
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虎尾高級中學。

參、實施日期：112 年 6 月 20 日(星期二)。

肆、研習地點：待招標。

伍、參加對象：嘉義縣、嘉義市、雲林縣、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、澎湖縣等縣市之高級中等學校(含特教學校、矯正學校)教師或能支援校園授課之教育或心理人員(本署主管學校請務必薦派 1 位參加)。

陸、研習課程：課程表如附件。

柒、報名須知：

一、報名方式：一律網路報名，即日起至 112 年 6 月 13 日(星期二)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報名，報名網址：

<https://www2.inservice.edu.tw/index2-3.aspx>，或搜尋課程代碼 3882045。

二、如有報名及相關疑義，請逕洽林佩伶小姐，(05) 6322121 分機 332，或寄至信箱 c74427@hwsh.ylc.edu.tw。

三、報名後，請務必全程參與，將核予 6 小時研習時數，由主辦單位上傳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恕不提供紙本研習證明)，研習時數並依實際上課時數計算。

捌、經費：

一、本活動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經費款項支應。

二、請各學校核予參加人員公差假和課務派代，並依規定支給交通往返之差旅費。

玖、防疫注意事項：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疫情，如有呼吸道症狀、發燒、

身體不適等情形請勿出席與會；活動期間請主動積極配合各項防疫措施，提醒體質敏感、有慢性病者，於人潮較密集區，仍建議戴口罩，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最新防疫措施配合辦理；相關疫情防治訊息請詳見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頁。(衛福部疾病管制署網址：<https://www.cdc.gov.tw/>)

壹拾、活動完成後，辦理本計畫有關人員依規定予以敘獎。

壹拾壹、其他未盡事宜，得依實際執行情形隨時修正並公告之。

附件

112 年度校園修復式正義教師研習課程

時間：112 年 6 月 20 日（星期二）			
地點：待招標			
時間	主題及內容	講師/主持人	地點
09:30-10:00	報到	國立虎尾高中	待招標
10:00-10:30 (30 分鐘)	開幕式	教育部國教署代表 國立虎尾高中	待招標
10:30-12:00 (90 分鐘)	主題一 校園修復式正義之 原則、精神與理論	講師： 長榮大學神學系吳慈恩教授 助理講師： 南神神學院劉立仁老師	待招標
12:00-13:00 (60 分鐘)	午餐		待招標
13:00-14:30 (90 分鐘)	主題二 校園修復式實踐之 思維與作法	講師： 長榮大學神學系吳慈恩教授 助理講師： 南神神學院劉立仁老師	待招標
14:30-14:50 (20 分鐘)	茶敘		待招標
14:50-16:20 (90 分鐘)	主題三 高級中等學校修復 式正義課程的規劃 與發展歷程	講師： 長榮大學神學系吳慈恩教授 助理講師： 南神神學院劉立仁老師	待招標
16:20-16:30 (10 分鐘)	休息		待招標
16:30-17:00 (30 分鐘)	閉幕式暨綜合座談	教育部國教署代表 國立虎尾高中	待招標
17:00~	賦歸		